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况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拟与上海星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星月”）共同出资设立杭州西子星月产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为准，以下简称“西子星月”），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325 万，占注册资本 65%，5 年内分期到位；上海星月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5 年内分期到位。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自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投资已提交公司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739,391,850 元

注册地：杭州市江干区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A级锅炉、锅炉部件、金属结构件、三类压力容器，ARI级压力容器，核电站辅机，环保成套设备；加工：铸造，锻造，金属切削；服务：环保能源工程设计，锅炉制造技术咨询、开发、成果转让；锅炉安装、维修、改造（以上经营范围均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机电设备安装。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分销业务）；承包境外与出口自产设备相关的安装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

需的劳务人员。

（二）上海星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665号3层

法定代表人：顾国燕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企业重组咨询，投资咨询，停车场经营。

股东构成：上海天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该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拟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杭州西子星月产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注册地：杭州市江干区大农港路1216号2号楼301室

股东构成：杭锅股份以自有资金出资325万，占注册资本65%；上海星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75万元，占注册资本35%。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重组咨询、投资咨询、停车场经营、房屋招商租赁、房屋招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及服务。

（以上事项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上海星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期专注产业地产开发与运营，在产业园招商运营领域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企业资源。公司与上海星月合资成立轻资产运营平台西子星月作为西子智慧产业园的运营主体。西子星月成立后，将充分利用股东方的资源优势，有效推进产业资源的直接对接，提升产业园区整体竞争力。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完成后，该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其运营情况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